

偃师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一是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确保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流程畅通无阻，并迅速处理相关的申请事项。将网站作为发布政府信息公开的首要平台，持续更新相关内容。同时，结合我局的实际工作情况，我们积极通过互联网和微信等媒体，公开展示局年度主要工作和便民服务信息，使群众能够更加直观、方便地了解城管业务，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实现便民利民的目标。二是强化责任，规范信息审查。在日常工作中，我们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明确全局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的主体责任，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基本任务来抓。我们坚决执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把关拟公开政府信息的审批和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三是舆情回应的情况。2023 年，我们处理了 43 件网络舆情事件。

（二）依申请公开。我局及时调整并更新了涉及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畅通无阻。2023 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们已对政府网站中涉及我局的政策法规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并对我局的政务公开信息进行了梳理和动态更新。同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制度确保信息公开的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配合区政府主管部门对网站进行优化，安排专人保障网站栏目及时更新，积极发挥政府网站作用。

（五）监督保障。按照区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完成相关保障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68.36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与群众的需求和上级的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在服务群众和政策宣传方面还有提升空间，同时需要进一步增加主动公开的数量。此外，信息公开的方式和渠道也需要进一步规范。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采取更加切实有效的措施，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以有序推进。首先，我们将加强工作创新，不断拓宽政务信息公开的渠道，我们将努力探索新的政务信息公开途径，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信息公开方式，确保公开渠道畅通无阻，为群众提供方便。其次，我们将加大宣传力度，努力营造城管系统政务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我们将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及时更新政务信息，让更多的人了解我局的政务信息工作，提高群众对网上信息的使用率。最后，我们将加大公开力度，丰富我单位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我们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加大政务信息公开的力度，不断充实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3 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